

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民事事件收結情形

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

單位：件；日；人

訴 訟 程 序	受 理 件 數			終 結 件 數	未 結 件 數	提起上訴件數		提起抗告件數		終一 結 事 所 需 中 平 日 均 數	法 官				司 法 事 務 官					
	總 計	舊 受	新 收			全 部	全 部	平 辦 均 案 每 法 月 官 實 人 際 數	每月平均辦結件數		平 新 均 收 每 件 月 數	月 未 (年 結) 底 件 平 均 數	平 司 均 法 每 月 實 際 辦 案 數	每月平均辦結件數		平 新 均 收 每 件 月 數	月 未 (年 結) 底 件 平 均 數			
									按 件 計 算					非 以 訟 0.1 事 折 件 計	按 件 計 算			非 以 訟 0.1 事 折 件 計		
總 計	17,307	8,637	8,670	8,884	8,423	14.00	23.00	6.00		36.04	21.60	43.24	25.53	43.98	166.30	16.00	495.56	392.91	481.19	301.94
民事一 計	7,167	4,434	2,733	2,766	4,401	14.00	23.00	5.00		143.66	21.34	43.11	25.19	44.05	167.57	7.00	260.71	26.07	253.14	117.86
民事訴訟一 第一審一訴 訴更 簡更 簡更 小更 小更 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3,297	2,878	419	495	2,802	14.00	23.00	1.00		143.66		23.20								
第一審一訴 訴更 簡更 簡更 小更 小更 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1,450	1,352	98	127	1,323	12.00	10.00	1.00		245.23										
訴更 簡更 簡更 小更 小更 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5	5		5	5					5										
簡更 簡更 小更 小更 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859	715	144	135	724	1.00	12.00			149.61										
簡更 簡更 小更 小更 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653	525	128	191	462	1.00	1.00			63.94										
第二審一初審 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78	57	21	13	65					107.46										
上訴 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205	189	16	18	187					133.22										
更審 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4	4		4	4					4										
再 審 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21	12	9	8	13					423.88										
第三人撤銷訴訟 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22	19	3	3	19			4.00		123.67							260.71	26.07		
抗 告 民事非訟一 計	3,870	1,556	2,314	2,271	1,599							19.92	1.99							
民事非訟一 計	1,209	111	1,098	1,126	83															
督促程序 保全程序 公示催告 監護及輔助宣告 宣告死亡 破 消 調 其 他 事 件	29	7	22	25	4			1.00												
督促程序 保全程序 公示催告 監護及輔助宣告 宣告死亡 破 消 調 其 他 事 件	25	8	17	25																
監護及輔助宣告 宣告死亡 破 消 調 其 他 事 件	1	1		1																
宣告死亡 破 消 調 其 他 事 件	255	225	30	25	230			1.00												
破 消 調 其 他 事 件	1,298	718	580	519	779															
調 其 他 事 件	1,053	486	567	550	503			2.00												
強制執行一 計	10,140	4,203	5,937	6,118	4,022			1.00		26.77	0.26	53.85		38.46	61.54	9.00	678.22		658.56	445.11
執 行 一 般 破 產 消 債 保 全 其 他	9,530	3,932	5,598	5,752	3,778					26.77										
一 般 破 產 消 債 保 全 其 他	9,284	3,705	5,579	5,728	3,556					25.95										
破 產 消 債 保 全 其 他	7	7		7	7															
消 債 保 全 其 他	239	220	19	24	215					223.67										
保 全 其 他	35	4	31	33	2															
其 他	575	267	308	333	242			1.00												

說明：1. 「平均每月實際辦案法官(司法事務官)人數」，因四捨五入關係，各案類細項合計容不等於總計數字。

2. 自109年6月起第二審新增「初審」細項(簡上附民移簡、簡上附民移簡更字別事件)。